

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

东市监知保〔2024〕10号

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2024年 省市场监管局下放东莞市专项资金 知识产权保护类项目（第二批） 立项资助的通知

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东省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（修订）的通知》《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工作专项资金管理细则》《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做好2024年市场监管系统转移市县专项资金管理工作的通知》《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4年省下放东莞市专项资金知识产权保护类项目（第二批）申报指南的通知》（东市监知保〔2024〕5号）等文件要求，经组织申报、专家评审、现场考察、立项审议、立项公示等程序，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拟对2024年省市

市场监督管理局下放东莞市专项资金知识产权保护类项目（第二批）1个项目进行立项资助，详见附件。

请项目承担单位认真组织项目实施，按照《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（知识产权局）经管省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（2024年修订）》的使用范围和有关规定用好资金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，对照工作目标在合同期内完成工作任务，并积极配合做好项目的验收和绩效评价等工作。

特此通知。

附件：2024年省市场监督管理局下放东莞市专项资金知识产权保护类项目（第二批）立项资助清单

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4年8月7日

（联系人：刘俏伶，联系电话：26986518）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

2024年8月7日印发
